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觀光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觀光局

承辦人：古稚庭

電話：7995678#1557

傳真：7409717

電子信箱：newel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觀維字第10931177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轄管崗山之眼園區將於109年3月16日至30日暫停

開放，惠請配合辦理並協助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崗山之眼天空廊道相關設施為進行年度例行保養維護作業

，將於旨揭期間暫停開放，惠請轉知所屬並協助宣導。

正本：高雄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、鳳凰國際公關顧問有限公司、維娜科技有限公司、大岡山計程車協會、高雄市政府交通局、經濟部水利署南區水資源局、高雄市岡山區公所、高雄市燕巢區公所、高雄市觀光協會、高雄市民宿發展協會、高雄市大高雄觀光協會、高雄市旅遊業經理人協會、高雄市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東高雄觀光產業聯盟、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、中華民國觀光旅館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旅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民宿協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觀光領隊協會、中華民國觀光導遊協會

副本：本局維護管理科



局長 邱俊龍